

# 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仲裁案件受理、文书送达、开庭、归档等程序性、事务性工作；收取和管理仲裁费用；办理仲裁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属于公益二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

### 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本部门2024年度总收入31.1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1.14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51.85万元,下降62.48%,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14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50.45万元,下降61.83%,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无项目预算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4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经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4.事业收入0.0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5.经营收入0.0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6.其他收入0.00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 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含专用结余) 0.0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 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 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8.上年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 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二)本部门2024年度总支出31.14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31.14万元, 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51.85万元, 下降62.48%,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支出 (204类) 20.55万元, 主要用于: 基本支出如在编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等工资福利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49.7万元, 下降70.75%, 主要原因是: 2024年度无项目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 5.35万元, 主要用于: 按国家规定缴纳职工的社会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费用支出。较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0.52万元，下降8.86%，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调整了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费用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210类）2.56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缴纳职工的事业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等医疗服务方面的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0.25万元，下降8.9%，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调整了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保险费用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212类）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应付账款偿还。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无应付账款偿还。

5.住房保障支出（221类）2.67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缴纳职工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2万元，增长0.75%，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调整了住房公积金支出，故增加相应支出。

结余分配0.0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资金等。较2023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

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内容。

##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14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50.45万元，下降61.83%，其中：基本支出31.14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1.40万元，支出决算为31.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7%。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2.40万元，支出决算为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预决算一致。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7.25万元，支出决算为18.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2%。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在编人员的绩效工资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96万元，支出决算为3.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15%。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人员绩效工资有所变动，按照在岗人员实发基数缴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8万元，支出决算为1.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9%。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

人员绩效工资有所变动，按照在岗人员实发基数缴纳。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83万元，支出决算为1.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16%。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人员绩效工资有所变动，按照在岗人员实发基数缴纳。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99万元，支出决算为0.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9%。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人员绩效工资有所变动，按照在岗人员实发基数缴纳。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2万元，支出决算为0.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人员绩效工资有所变动，按照在岗人员实发基数缴纳。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97万元，支出决算为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9%。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人员绩效工资有所变动，按照在岗人员实发基数缴纳。

###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52万元，主要包括：基

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支出1.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29.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4%。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在编人员的绩效工资增加,按照在岗人员实发基数计算。

(2)商品和服务支出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06%。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缩开支。

####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40万元,下降100.00%,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玉林仲裁委员会事务中心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7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无公务接待。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原因是：压缩开支、无公务接待。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0（局、办、镇）机关、0个所属单位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原因是：0。购置了0辆公务用车，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2024年本级

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00辆，全年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平均每辆本单位无公务用车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7万元，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压缩开支。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0.0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0；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1.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无项目经费

###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 （1）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项目0个，项目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本级项目0个，本级项目支出0万元；对下转移支付项目0个，对下转移支付0万元。项目中，敏感涉密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非敏感涉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0个项目评为一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二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三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四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

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0。

下一步改进措施：本单位2024年度无项目经费。

## （2）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无分，评级为无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0。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 3.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无

### 4. 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无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